

上杭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杭农〔2022〕37号

上杭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2 年 全县农机化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现将《2022 年全县农机化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上杭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全县农机化工作要点

2022 年农机化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提水平，大力推进农作物全程全面机械化，力争全县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7%，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81%，不发生较大以上农机安全生产事故，助力粮食生产、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农民增收。2022 年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 16 项工作。

一、推进农作物全程机械化，提高综合机械化水平

1. 补齐农机装备短板。落实农业农村部、工信部的农机装备补短板工作推进会议精神，深入开展“四分”（分区域、分产业、分作物、分环节）调研，聚焦本地区优势特色产业，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梳理农机装备短板弱项，摸清丘陵山区现代农业发展农机需求情况。要立足本地农业生产需求和农机装备现状，选取 1 项本地区比较薄弱的农业机械化产业链进行调研分析，研究解决办法和措施。

2. 推广先进适用机具。聚焦本地粮食生产、特色产业，着力突破规模化种植和农民最期盼的关键环节机械化，加大力度引进、示范、推广先进适用、绿色高效的农业机械装备。争取实施 2022 年全省“五新（新机具）”示范推广项目，新建 1 个省级新机具示范推广基地，根据《全省“五新（新机具）”示范推广

实施方案》的要求，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强化组织实施，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积极培育农机化技术人才，组织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项目轮式、履带式拖拉机驾驶员培训。

3. 创建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积极创建主要农作物示范基地，其中水稻基地重点推广水稻插秧机、精量穴直播机，完成耕、种、管、收等4个环节各2000亩以上和机烘0.1万吨以上的机械化作业服务（含跨区作业）；旱地作物基地重点推广播种机（移栽机）和收获机，完成耕、种、管、收（烘）等环节合计200亩以上机械化作业服务（含跨区作业）。要立足本地资源优势，创建特色农业产业示范基地，重点推广水果、蔬菜、茶叶、食用菌、畜禽等适用的新机具新技术。同时，积极组织开展主要农作物和特色农业产业的新机具新技术现场演示培训活动。2022年我县创建国家级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创建工作的浓厚氛围，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创新示范。

二、规范高效实施，确保补贴政策落实

4. 大力宣传补贴政策。贯彻落实农财两部工作要求和2021-2023年福建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意见，围绕当地重要农作物生产和特色优势产业，深入基层，进村入户，主动对接有需求的种养大户、农机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宣传补贴政策，推广演示新型机具，推进补贴全覆盖、“零结余”。开展适用农机装备的摸底调研，力争我县更多适用农机装备列入

补贴。贯彻落实《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稳定发展 2022 年粮食生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龙政办规〔2022〕2 号）精神，积极发动有关经营主体和新农人实施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市级累加补贴项目，大力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

5. 深入开展试点。探索开展补贴办理“一趟不用跑”全流程线上办理模式，大力推广手机 APP 申办农机购置补贴，全县手机 APP 申请补贴比例达到 60%以上，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6. 加强补贴监管。落实“省级年度抽查、市级半年抽查、县级日常核验”补贴机具核验工作机制，落实农机产销企业、购机者等主体的责任义务，探索信息化监管手段，加强监管单次购置多台套机具、短期内购置大批量机具、一户连续购置同类机具及购置地区适应性差机具等异常情形。

三、建设数字农机，提高社会化服务水平

7. 推动数字农机应用。开展数字农机应用工作，大力推广在大中型农机具安装北斗卫星定位车载终端，收集农机定位、作业轨迹、作业面积等数据信息，把合作社、农机手、小农户、农机具等元素进行数据关联，实现“手机‘滴’一下，农机到田头”的新服务模式。

8. 组织农机化生产服务。紧扣“春耕”、“双抢”、“秋收冬种”粮食生产需要，充分发挥农机抢收抢种主力军作用。突出抢前抓早，加强机手作业技术培训和机具调试检修指导，提前做好农机供给、维修服务、用油的协调准备。大力组织农机作业社

会化服务，有序发放跨区作业证，做好农机跨区作业工作。组织开展秋粮机收减损行动，不断强化减损技能和作业水平，千方百计降低机收损失率。

9. 培育“五有”农机合作社。通过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倾斜、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扶持、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联合社创建、新机具示范推广基地项目扶持等措施，加大培育“五有”农机合作社力度，建设“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不断提升农机合作社服务能力。

四、强化安全监管，筑牢农机安全生产防线

10. 加强农机安全宣传教育。围绕安全发展主题，持续开展严禁拖拉机违法载人、逾期未报废等专题警示教育活动，防范大风险、大事故；推进安全宣传教育“五进”活动，面对面开展接地气的宣传教育；开展重大节假日和重要农时季节专项宣传活动，以发送安全警示短信等形式，提醒广大农机手谨慎驾驶、严禁违法载人；组织“安全生产月”和“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营造社会各界共同关注农机安全生产的良好氛围。

11. 强化拖拉机安全专项整治。继续落实省厅与省公安厅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拖拉机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打好拖拉机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之战。严格落实多功能拖拉机使用限期6年，最多延长至9年的强制报废年限要求，发挥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推动作用，鼓励拖拉机机主提前报废，及时兑付补贴资金，加快推进拖拉机淘汰报废“清零”进度。主动联系公安部

门，落实每月至少开展 2 次联合执法行动要求，严查拖拉机违法载人、逾期未报废等违法行为。

12. 深化“平安农机”创建。按照农业农村部、应急管理部“十四五”“平安农机”创建活动工作部署，进一步深化“平安农机”创建，构建“政府负责、农机主抓、部门协作、群众参与”的农机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促进农机安全监管水平的全面提升。2022 年旧县镇要积极争创“平安农机”示范乡镇，推进落实乡（镇）、村级农机安全监管职责岗位人员覆盖面不低于 70%，农机服务组织设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比例必须达到 100% 要求。

13. 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农机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农机生产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措施，加强源头管理，强化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驾驶人考试等管理工作。继续抓好多功能拖拉机排查摸底工作，建立常态化管理档案，实行动态管理、精准施策。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等工作方法，对农机合作社、拖拉机培训机构、农机大户进行全面排查，并深入茶园、果园、农田、场院等重点区域和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与执法检查，重点整治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逾期未检、无证驾驶和农机安全装置不全与防护不到位、山地轨道机违规载人等安全隐患，全面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相关清单，督促农机所有人落实农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五、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农机队伍工作本领

14. 迅速高效抓落实。全县农机干部要紧紧围绕“提高效率、

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要求，进一步增强效率意识、效能意识、效益意识，抓紧抓好重点工作落实。强化“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作风，任务一布置，马上抓落实；工作一部署，马上去推动；工作一完成，马上就反馈。

15. 改革创新抓落实。关注新发展阶段农机面临的改革创新任务，进一步推动观念的转变、工作效率的提升，用创新的理念研究问题、解决问题、推动工作，创造性开展工作，创新性推动发展。加大农机化工作宣传引导，突出工作创新、新技术新机具应用、机收减损、农机抗灾减灾等成效宣传，营造良好氛围。

16. 改进作风抓落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注重实效，抓好具体工作落实。坚持实事求是，不做表面文章。树立强烈的服务意识，推动工作理念从管理向服务转变。适应农机化发展形势需要，从严加强农机购置补贴等农机专项资金的监管，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做到心存敬畏、守住底线。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打造一支服务型、效能型、廉洁型的农机队伍。

抄送：市农机推广总站。

上杭县农业农村局综合股

2022 年 3 月 25 日印发
